



证券代码:002425 证券简称:凯撒股份 公告编号:2013-020 凯撒(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凯撒(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13年4月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3年4月3日以电子邮件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郑明先生召集,会议应出席的董事9人,6名董事以现场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3名董事以通讯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会议经过讨论,作出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 9 票同意, 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3,000万元人民币补充流动资金,能够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公司将在6个月内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和《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关于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相关规定,因此,同意公司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3,000万元人民币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6个月。

特此公告。

凯撒(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3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002425 证券简称:凯撒股份 公告编号:2013-021 凯撒(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凯撒(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3年4月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3年4月3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4名监事以现场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1名监事以通讯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和表决,作出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 5 票同意, 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证券代码:002425 证券简称:凯撒股份 公告编号:2013-022 凯撒(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 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凯撒(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4月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3,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占募集资金净额的5.38%,使用期限为董事会批准之日起6个月内,即2013年4月9日~2013年10月8日,到期后及时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本次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用于公司生产经营活动。

凯撒(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凯撒(中国)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证监许可[2010]1595号)核准,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2,700万股,发行价格为22元/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594,0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557,837,368.70元。

二、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截止2013年3月31日,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49,786.97万元,其中销售网络建设项目使用29,672.73万元;服装(女装)生产线和产品研发中心项目使用5,263.43万元;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偿还银行借款及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6,600万元;增资广州市集盛服饰有限公司项目4,510万元;购买济南、广州二处办公写字楼3,739.64万元;其他费用1.17万元。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5,000万元(使用期限:2012年10月11日~2013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600420 证券简称:现代制药 公告编号:2013-014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上海浦力膜制剂辅料有限公司63.77%股权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内容:公司通过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的方式,将公司持有的上海浦力膜制剂辅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力膜”)63.77%股权转让予浦力膜另一股东上海新金山工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转让价格为857.70万元。
-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股权转让交易双方已于2013年3月1日签署相关《产权交易合同》,目前已办理完成相关工商变更手续。

一、交易概述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现代制药”或“公司”)持有上海浦力膜制剂辅料有限公司63.77%股权,为控股股东。由于投资战略调整的需要,现代制药拟转让其所持有的浦力膜全部股权。根据上海中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上海浦力膜制剂辅料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报告》(沪中成评报字[2012]第011号),以2011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浦力膜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评估值为13,449,842.40元。2012年12月27日至2013年1月24日,公司将所持有的浦力膜63.77%股权以其对应的评估价格857.693746万元作为挂牌底价,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挂牌期间,浦力膜另一股东上海新金山工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山投资”)意向受让交易标的。2013年3月1日,公司与金山投资签署《产权交易合同》,交易价格为857.70万元。

法定代表人:龚忠
注册资本:43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经营范围:药用辅料(胃药类辅料包衣预混剂、肠溶类辅料包衣预混剂)生产,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制剂辅料(药品除外)、分析仪器、机械设备的销售,从事“药用辅料产品及制剂技术专业”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股权结构:

| 股东名称 | 股权比例(%) |
|-----------------|---------|
|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 63.77 |
| 上海新金山工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36.23 |

四、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1.交易双方,甲方(转让方):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受让方):上海新金山工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转让标的:现代制药持有的浦力膜63.77%股权

3.转让价格:人民币857.70万元

4.支付方式:
金山投资已支付至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的保证金作为本次产权交易的部分价款,除此之外,金山投资将于产权交易合同生效日起5日内,将其余价款一次性支付至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指定银行账户。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收到上述款项后出具收款凭证,并在3个工作日内将上述款项划入甲方指定账户。

五、本次股权转让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权转让出于公司战略调整的需要,标的公司主营业务为药用辅料生产与经营,并非公司的战略发展方向。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浦力膜股权,相关股权转让款项将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经营及补充流动资金。

六、备查文件

1. 上海中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上海浦力膜制剂辅料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报告》(沪中成评报字[2012]第011号);

2. 本次交易的《产权交易合同》。

特此公告!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4月11日

证券代码:600101 证券简称:明星电力 编号:临2013-012号 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所持成都市兴网传媒(彭州)网络有限责任公司670.59万元出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内容:2013年4月9日,公司与广州市嘉华家居装饰城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汉嘉华”)签订《产权交易合同》,将持有的成都兴网传媒(彭州)网络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彭州兴网传媒公司”)670.59万元出资,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给广汉嘉华,转让价格为2250万元。
-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本次交易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交易概述

2012年12月13日,公司将所持彭州兴网传媒公司670.59万元出资(占其注册资本的39.47%)通过天津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转让。2013年4月9日,公司与广汉嘉华签订《产权交易合同》,将上述出资以225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广汉嘉华。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根据评估结果及市场情况,在挂牌前确定本次交易的具体挂牌价格,但挂牌底价不低于资产评估价值。详见公司于2011年6月10日披露的《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第八届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11-118号)。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交易不涉及员工安置问题,转让完成后,本公司将不再持有彭州兴网传媒公司出资。

公司注册资本1700万元,其中成都市兴网传媒有限责任公司出资比例57.09%,本公司出资比例39.47%,成都广电网络投资有限公司出资比例192.38%,陈广强出资比例1.06%。

彭州兴网传媒公司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

| 项目 | 2011年12月31日 | 2012年12月31日 |
|------|-------------|-------------|
| 资产总额 | 7523.20 | 8817.33 |
| 负债总额 | 4928.48 | 6159.55 |
| 净资产 | 2594.72 | 2657.78 |

| 项目 | 2011年1-12月 | 2012年1-12月 |
|------|------------|------------|
| 营业收入 | 3196.26 | 3871 |
| 利润总额 | 497.36 | 266.40 |
| 净利润 | 319.22 | 196.08 |

备注:2011年经四川同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2012年未经审计。

四川华商资产评估有限公司采用资产基础法对公司所持彭州兴网传媒公司670.59万元出资进行了评估,评估基准日为2011年12月31日,评估值为1858.53万元,增值率581.47%。

五、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合同约定,产权转让价款总额为2250万元,采取一次付清方式进行转让价款结算。广汉嘉华已支付保证金5000万元,剩余价款在本合同签订后次日起5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汇入天津产权交易中心专用结算账户一并结算。公司于本合同签订次日起1个月内完成“产权转让”交割。

六、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公司所持彭州兴网传媒公司出资投资成本为1132.65万元,转让溢价部分将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公司当期利润。

本次出资转让有利于公司优化资产结构,集中资金做大做强主营业务,符合公司发展战略。

七、备查文件

(一)产权交易合同。

(二)审计报告。

(三)评估报告。

(四)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002407 证券简称:多氟多 公告编号:2013-011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于2013年3月20日发出通知,于2013年4月10日上午9时在工作区康乐园月花园酒店二楼会议厅以现场方式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19人,代表股份8312691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7.35%。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李世江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表决情况

大会无新增提案、无否决提案、无修改提案的情况。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1、《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8312691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2、《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8312691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3、《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12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44,448.24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5.2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205.31万元,同比下降47.61%,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146,341.31万元,同比增长1.93%。

表决结果:同意票8312691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4、《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以2012年度的股本总额225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0元(含税),共计分配股利2255.60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票8312691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5、《2012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票8312691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4月11日

10日),募集资金累计自利息1,039.87万元,专户余额2,036.59万元。

三、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归还情况

公司于2012年10月1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占募集资金净额的8.96%,使用期限为董事会批准之日起6个月内,即2012年10月11日~2013年4月10日。

截止2013年4月8日,公司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并转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四、本次拟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在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最大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使用3,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占募集资金净额的5.38%,使用期限为董事会批准之日起6个月内,即2013年4月9日~2013年10月8日,到期后及时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本次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用于公司生产经营活动。

通过此次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可减少同等数额的银行借款,按现行同期银行贷款利率5.6%(6个月以内)计算,预计可节约财务费用84万元。

若募集资金项目因发展需要,实际实施进度超出目前所预计,公司将随时利用自有资金及银行贷款及时归还,以确保项目进度。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行为。

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并承诺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

五、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公司此次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财务支出,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并承诺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同意公司使用3,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

六、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3,000万元人民币补充流动资金,能够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公司将在6个月内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关于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相关规定,因此,同意公司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3,000万元人民币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6个月。

七、保荐机构意见

根据相关规定,保荐机构对凯撒股份继续使用3,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事项进行了专项核查,发表意见如下:

1、凯撒股份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所涉及的资金总额和使用期限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行为。

2、凯撒股份已归还前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3、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期限为2013年4月9日至2013年10月8日,未超过6个月。

4、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未进行风险投资;并承诺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进行风险投资。

5、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事宜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亦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因此,本保荐机构同意凯撒股份本次使用3,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凯撒(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002425 证券简称:凯撒股份 公告编号:2013-023 凯撒(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获得 证监会审核通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3年4月10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了凯撒(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根据会议审核结果,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获得通过,公司在收到中国证监会正式核准文件后将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凯撒(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002296 公司简称:辉耀科技 公告编号:2013-011 河南辉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无修改、增加提案的情况;
- 2.本次股东大会提案未获通过;
- 3.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2013年3月22日分别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告了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和审议事项。

2.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3.会议方式:现场会议

4.会议召开时间:2013年4月10日(星期三)上午9:30

5.会议召开地点:郑州市高新技术开发区科学大道74号辉煌科技3411室。

6.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李海鹰先生

二、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代表共9名,代表股份11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10,589,199股,占公司总股份数的62.22%。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国浩律师(北京)律师事务所律师列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三、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审议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并采用现场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58,516,269股同意,52,072,930股反对,0股弃权,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2.91%,未达到会股东有效表决权的2/3。

本议案为特别议案,需经到会股东有效表决权的2/3表决通过。此次股东大会赞成票未达到会股东有效表决权的2/3,此议案未获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国浩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及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会议备案文件

- 1.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2.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河南辉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4月10日

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 关于河南辉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 法律意见书

国浩京证字[2013]第00066号

致:河南辉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西部建设 股票代码:002302 公告编号:2013-021
新疆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董事辞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3年4月8日收到公司董事长徐建林先生、董事徐春林先生和郑康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徐建林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职务;徐春林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辞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职务。徐建林先生、徐春林先生、郑康女士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及公司的正常运作,因此,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之日起,徐建林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董事长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职务,徐春林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职务、郑康女士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但仍继续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董事会认为,徐建林先生、徐春林先生和郑康女士是因正常原因辞职,其与公司、公司其他董事之间并无争议或矛盾,其辞职不会对公司董事会及公司的正常运作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将尽快完成董事、董事长的选举工作。

公司董事会对徐建林先生、徐春林先生、郑康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新疆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4月10日

股票简称:西部建设 股票代码:002302 公告编号:2013-022
新疆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监事辞职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13年4月8日收到公司监事会主席段吉先生、监事王正娟女士、吕新荣先生及职工代表监事金自强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段吉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要求辞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监事职务,王正娟女士、吕新荣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要求辞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职务,金自强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要求辞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职务。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于上述监事辞职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因此,在改选出的监事王正娟女士、吕新荣先生及职工代表监事金自强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送达监事会之日起,上述监事将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监事职责,直至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要求辞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职务,王正娟女士、吕新荣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要求辞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职务,金自强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要求辞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职务。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于上述监事辞职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因此,在改选出的监事王正娟女士、吕新荣先生及职工代表监事金自强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送达监事会之日起,上述监事将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监事职责,直至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要求辞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职务,王正娟女士、吕新荣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要求辞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职务,金自强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要求辞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职务。

公司董事会对段吉先生、王正娟女士、吕新荣先生、金自强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新疆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3年4月10日

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
主任:王卫东
律师:李奥利
贺媛
2013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000973 证券简称:佛塑科技 公告编号:2013-20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第一季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13年第一季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第一季度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3年第一季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 项目 | 本报告期 (2013年1-3月) | 上年同期 (2012年1-3月) | 增减幅度(%) |
|-------------------|---------------------|---------------------|------------|
| 营业收入(万元) | 65,955.04 | 88,322.94 | -25.33% |
| 营业利润(万元) | 1,305.35 | 1,249.14 | 4.50% |
| 利润总额(万元) | 1,419.65 | 1,565.30 | -9.3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 967.04 | 1,068.26 | -9.48% |
| 基本每股收益(元) | 0.011 | 0.012 | -9.48% |
| 净资产收益率(%) | 0.50% | 0.58% | 下降0.08个百分点 |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增加直销专用银行账户的公告

为方便广大投资者/申购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本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增开直销专用银行账户(原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直销专用银行账户继续使用),并自即日起启用,现将增加的直销专用银行账户公布如下:

户名: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账号:4420150110005253424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营业部

投资者欲了解相关事宜,可到本公司网站(<http://www.byfunds.com>)查询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300(免长途话费)咨询。

特此公告。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4月11日

| | 本报告期末 | 本报告期初 | 增减幅度(%) |
|---------------------|----------------|----------------|---------|
| 总资产(万元) | 482,370.38 | 468,866.52 | 2.8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万元) | 193,885.31 | 193,760.73 | 0.06% |
| 股本(元) | 918,832,297.00 | 918,832,297.00 | 0.0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 2.11 | 2.11 | 0.06% |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2013年第一季度营业收入同比增长出现下降主要是因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佛山市三水顺泰顺泰切片有限公司停产技改;2013年第一季度利润总额和净利润同比出现小幅下降,主要是公司部分产品利润空间收窄所致。

三、备查文件

经公司董事长、财务总监、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1696 证券简称:宗申动力 公告编号:2013-06 债券代码:112045 债券简称:11宗申债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因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为避免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3年4月11日开市起停牌,待公司披露相关公告后复牌。

特此公告!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4月11日